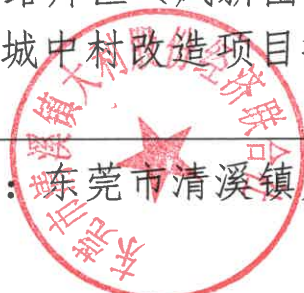
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清溪镇鹿湖东路片区（风新围、利和、聚星围、香元埔）城中村改造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清溪镇大利股份经济联合社； 地址：东莞市清溪镇东环路1号； 项目联系人：李工；联系电话：87739821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主体资格：已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合法存续、正常经营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；已进驻东莞市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并通过审核，经营范围包含招标代理服务。 2. 资质要求：已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咨询业务备案（专业须包含市政公用工程，服务范围包括项目咨询）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包含施工招标代理服务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东莞市清溪镇大利村 2. 提供服务方式：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。

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[2002]1980号）计算，具体按招标代理合同约定进行，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。</p>
8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 <p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

		<p>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</p>
13	备注	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



